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3年度司票字第3860號

聲 請 人 脈動心聯股份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張立杰

上聲請人聲請對於相對人范庭愷准予本票裁定強制執行事件，聲
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一、聲請人之法定代理人為何？。

二、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9 日

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林柔均

一、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二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